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11〕33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永嘉县光明城市信用社清算组人员的 通 知

各有关功能区管委会，各有关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
县政府直属各有关单位：

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县政府研究，决定调整县光明城市
信用社清算组人员。现将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巧法（县府办）

常务副组长：徐招龙（县政法委）

副 组 长：麻久燎（县监察局） 金毅（人行永嘉支行）
卢肃杰（上塘功能区管委会）

成 员：林 锋（县公安局） 胡兆碎（县财政局）
柯建东（县农业局） 胡小罗（县审计局）

王剑斌（人行永嘉支行）

戴成松（原光明城市信用社股东代表）。

永嘉县光明城市信用社清算组设在县清办。

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二日

主题词：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办、政法委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1年5月13日印发
